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

郁环建〔2020〕6号

关于郁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卫星种鸡场 年产鸡苗 5000 万羽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

郁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郁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卫星种鸡场年产鸡苗 5000 万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报告书）等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大湾镇卫星村，建设地点中心坐标：北纬 22.822955°，东经 111.595731°，占地面积 138393.77 平方米，总投资 90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521 万元。主要从事鸡苗生产，预计年存栏种鸡 60 万只，年产鸡苗 5000 万羽。

二、你公司委托 5 位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，出具的《〈郁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卫星种鸡场年产鸡苗 5000 万羽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〉专家意见》认为，报告书编制依据较充分，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明确，评价内容较全

1

面，重点较突出，确定的评价等级、范围较合理，评价因子选取基本合适；环境现状调查基本清楚，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我局召开环评审批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报告书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书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该项目还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工作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负责。

四、其他未尽事宜，以有关法律、法规为准。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

2020年4月21日



抄送：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环境监察股
